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股权激励事项的核查意见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科技”或“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9 日下午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针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事由充分，调整程序合法，调整方法恰当，调整结果准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人数为 46 人，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为 553.50 万股。本次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有关规定，资格合法、有效，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

条件的 46 名激励对象办理 553.5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事项
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9 日